



主办单位

2015年第1期(总第111期)


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 2015年技术培训系列文章(1)

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技术培训系列文章(1)

《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实施方案》是农业部今年印发的“三农”工作重要举措之一，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政策性和指导性。《实施方案》提出“开展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的重要任务，要求“由全国农业科学院等院所承担，分省开展普查与收集工作”。2015年5月27日，农业部在武汉召开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启动暨培训会，邀请了在农、林、牧、渔、水产、畜牧、兽医、湖北、广西等省分别开展了普查与收集技术培训。参加培训人员达800多人，培训取得圆满成功。

一、准备充分，保证了普查和收集工作的顺利开展。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是农业部启动实施的重大工程，也是我国首次开展的大规模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农业部高度重视，组织相关专家反复论证，确定了培训方案、培训教材、培训师资、培训地点、培训经费、培训保障等，确保了培训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 编制技术规范，统一行动标准。在系统总结前两次普查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农业部组织相关专家，编制了《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技术规范》，为本次普查与收集行动提供了统一的操作标准。



(2) 制定调查表格，完善填报系统。

(3) 遴选授课专家，编写培训教材。

